



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 年 11 月 27 日

發稿人：主任檢察官陳怡利

聯絡電話：08-7535211*5203

編號：1071127-56

屏檢查獲賄選案件聲押裁准 33 人及交保共 47 人 通緝 3 人

本署辦理屏東縣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五合一選舉查察，截至 107 年 11 月 27 日中午為止，關於各類賄選案件，本署已分案共計 418 件，其中最多為現金買票有 292 件，其次是贈送禮品 40 件。另關於選舉賭盤有 7 件。幽靈人口有 13 件。不實文宣黑函有 11 件。本署目前就各類選舉之賄選案件，共計向法院聲請羈押 51 人次，法院裁准羈押 33 人次，諭知交保 15 人次。另本署檢察官諭知交保共 32 人次，加計本署檢察官聲押 51 人次，共計 83 人次。又有 3 名候選人經傳拘未到，均發布通緝。本署仍將就已分案之各類選舉案件，持續積極深入追查偵辦。

本署再次向民眾呼籲，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雖已投票結束，然若發現有賄選情事，仍請民眾發揮公民意識「檢舉賄選，人人有責」，撥打檢舉專線 0800-024-099，撥通後再按 4 即有專人立即處理，對檢舉人身份絕對保密，並籲請民眾勇於檢舉賄選拿獎金。另本署於近 10 年來，就檢舉人檢舉情資而查辦賄選案件成案並已核發檢舉獎金件數，合計 112 件，獎金數額高達 4276 萬 2500 元。本署再次重申本署查辦賄選的決心，期盼與屏東鄉親共同為建立一個乾淨、公正、無賄的選舉環境與選風而努力。